

歷史問題譯叢

一九五四年 第二輯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一九五四年 北京

歷 史 問 題 譯 叢

一九五四年 第二輯

中國人民大學中國歷史、世界通史教研室編譯

中 國 人 民 大 學 出 版

一九五四年 北京

本校教材，請勿翻印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印刷

北京鼓樓西大石橋胡同28號

※

1954年6月第一版

1954年6月第一次印刷

總重4-7•31g×43g/1/25•7×9/25•117, 000字
0001-2403册(120+83+2200)

※

本書委託新華書店憑證發行

目 錄

爭取創造性地研究奴隸社會的經濟問題.....	『古史通報』社論.....	一
關於奴隸制瓦解的問題.....	Е. М. 施塔耶爾曼.....	一五
古代印度奴隸制的特點.....	Г. Ф. 伊 林.....	七五
公元前六至四世紀克里特的奴隸制度.....	А. Н. 卡札瑪諾娃.....	一一九
『古代東方史』引論.....	В. И. 阿武迪耶夫.....	一五九
編譯後記.....		一七九

爭取創造性地研究

奴隸社會的經濟問題

『古史通報』社論

最偉大的天才約瑟夫·維薩里奧諾維奇·斯大林的逝世，使蘇聯人民和所有進步人類遭受無法挽回的損失。蘇聯歷史學家和我國全體勞動者莊嚴地宣誓：要更加緊密地團結在蘇聯共產黨斯大林中央委員會和蘇維埃政府的周圍；要竭盡全力實現偉大的科學大師的遺訓。創造性地掌握約·維·斯大林的思想遺產、把斯大林的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的原理應用到具體歷史資料中去，這乃是蘇聯歷史學家的首要任務。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前夕發表的這一著作，乃是偉大的科學大師對於馬克思列寧主義寶庫的天才的貢獻。這一著作標誌着整個社會科學發展中、而首先是政治經濟學發展中的新的最高的階段。斯大林的這一經典著作，充滿了最重要的理論與實踐的原理，它乃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經濟學說的天才繼續與發展。

弗·伊·列寧在深入研究和發展馬克思主義理論時，全面地研究並概括了壟斷資本主義時期，即帝國主義時期發展的規律性。弗·伊·列寧發現了帝國主義時期資本主義不平衡發展的

最重要的法則，並且由此得出了社會主義可以首先在單獨一個國家中獲得勝利的天才結論。約·維·斯大林進一步發展了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偉大理論，論證了在個別國家中、特別是在蘇聯這樣的國家中，甚至在資本主義包圍之下也能建成共產主義。

在斯大林的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對社會主義社會經濟發展法則、社會主義制度下社會生產與分配的法則，曾予以經典性的精確的分析，並指出了社會主義經濟發展的科學基礎，和從社會主義逐漸過渡到共產主義的道路。在這本著作中，全面地研究了商品生產的特點和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價值法則的被限制的作用，社會主義社會的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相互作用，消滅城市與鄉村之間、腦力勞動與體力勞動之間本質的差別的方法等問題。約·維·斯大林在這一著作中——在科學史上還是第一次——說明並論證了社會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和現代資本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國民經濟有計劃按比例發展法則的作用的規定，乃是對關於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馬克思主義科學的巨大貢獻。

約·維·斯大林的著作，乃是理論與實踐不可分割地統一的光輝典範，乃是對於資產階級思想的任何表現和對於將馬克思列寧主義庸俗化的任何表現抱不調和態度的高度原則性與布爾什維克黨性的典範。約·維·斯大林的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乃是科學共產主義的綱領性的文件。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關於修改蘇聯共產黨綱的決議』證明了這一著作的巨大的科學理論意義，決議中說道：『在修改黨綱時，以斯大林同志的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

濟問題」中的基本原則作爲指針。』（『關於修改蘇聯共產黨綱的決議』。見『新華月報』一九五二年十一月號，第一一——一二頁）

約·維·斯大林的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對於一切科學部門都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這一著作把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推向前進，從而保證着蘇聯科學首先是社會科學進一步地高漲。

約·維·斯大林對於政治經濟學方面的錯誤和缺點的批判，對於蘇聯個別經濟學家之受資產階級思想影響的揭露，也迫使社會科學其他部門的工作者採取極堅決的措施去消滅理論方面的落後現象和揭露現存的思想錯誤，去同資產階級思想影響的一切表現作不斷的鬥爭。

約·維·斯大林著作的原理和他對政治經濟學方面的缺點之揭露，對於歷史科學、特別是對於古代史的研究，具有最直接的關係。

*

*

*

首先必須以約·維·斯大林這一著作的這些原理作指南。在這些原理中，斯大林曾對科學法則的性質、特別是對政治經濟學法則的性質予以馬克思主義觀點的分析，並批判了在我們一部分科學家中曾流行的唯意志論，實際上是對社會發展規律的主觀唯心論的觀點。約·維·斯大林不遺餘力地再三強調科學法則的客觀性質：『馬克思主義把科學法則——無論指自然科學

法則或政治經濟學法則都是一樣——了解爲不以人們的意志爲轉移的客觀過程的反映。人們能發現這些法則，認識它們，研究它們，在自己的行動中估計到它們，利用它們來爲社會謀福利，但是人們不能改變或廢除這些法則……」（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二頁）

約·維·斯大林同時指出，崇拜法則的宿命論的觀點，是沒有任何科學根據的；並且也指出社會能够認識經濟法則，依靠它們，利用它們爲社會謀福利。但是，和自然科學的法則不同，在階級社會中，利用經濟法則永遠是有階級背景的。例如由一個社會形態過渡到另一個社會形態時，新興的階級就利用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生產力性質的法則，來與衰朽的過時的社會力量作鬥爭。

蘇聯歷史科學最大的缺點，是對社會經濟發展的基本法則的研究非常不夠。古代史方面的研究工作也不例外。斯大林同志的原理，即『歷史科學底首要任務是要研究和揭示生產底規律……社會經濟發展底規律』（『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莫斯科中文版，第一五四頁），直到現在，還未實現到應有的程度，近幾年來，在我們這裏出版了關於古代史，以及與此密切相關的知識首先是考古學方面的許多書籍。但是我們歷史學家存在着極危險的傾向，即離開對奴隸社會發展的規律性的研究，離開對古代史重大問題的解決，而流於記述事實及赤裸裸地羅列事實。這一傾向乃是極端危險的，因爲它大半是資產階級歷史學的影響在我們科學中的反

映。而資產階級歷史學照例是否認一般歷史發展的總的規律性，特別是否認古代世界各族歷史發展的規律性的。甚至在教科書中，例如，在H·A·瑪士金的『古代羅馬史』教科書中，對事實的記述佔了很大的篇幅。然而所引證的事實，往往不是用來闡明古代羅馬歷史發展的基
本規律性的。

爲避免重蹈樸克洛夫斯基『學派』（把歷史學純粹社會學化）的覆轍，蘇聯考古學家、古代史家和東方史學家應該採用和掌握大量新的事實資料，這些資料是近數十年來由考古學、題銘學、蘆紙學（Папирусология）和古錢學等各種歷史科學累積起來的。但是具體歷史現象的研究不能是爲研究而研究，而應該是服從於古代各族發展的共同規律性的研究與揭示。

輕視對經濟問題的研究和輕視對奴隸社會發展規律性的闡明，是更嚴重的危險，因爲這將不可避免地引導到理論方面的落後。『我們必須時刻記住，社會主義思想影響的任何削弱，都是資產階級思想影響的增強。』（馬林科夫：『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上關於聯共（布）中央工作的總結報告』，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版，第九二頁）

像在考古學這樣重要的歷史科學部門中，特別嚴重的危險是容易脫離對於一般規律性的揭示與綜合；在考古學上，被研究的資料本身的特點，要求對被刊載的材料作詳細的記述。逐年累積起來的、爲考古學家發掘的大量新的重要資料，迫切地要求科學經常引用這些新的事實。類似『蘇聯考古學的資料與研究』的出版，或多或少是在有成效地執行着這個任務。但是在許多

考古學家的著作裏，甚至在那些以更廣泛地提出歷史問題而卓有成績的著作裏，如在А·Я·柏劉梭夫(Брюсов)研究蘇聯歐洲部分新石器時代部落歷史的書裏，仍然沒有足够的注意他所研究的各部落的經濟發展規律性的特點。記述黑海北岸考古學的『蘇聯考古學的資料與研究』第十九和二十五集應該接受這一指責；在這兩本集子中的許多論文裏，根本沒有一般的歷史結論，而現有的結論又只能引起嚴重的反對意見。

爲歷史學科重要輔助科學之一的我國古錢學的情況頗令人憂慮。在戰後年代，發現了大量的錢幣和寶藏（地下埋藏的——譯註），它們對在經濟方面很少有人研究過的黑海沿岸地區的歷史時期予以新的說明。我們相當多的古錢學者曾將這些財寶公之於世並加以研究。但是他們的研究，照例是只限於描述錢幣的式樣和特點，頂多也只是把若干年代的事實加以確定而已。這個必需而重要的工作，最多只能認爲是工作的第一步。古錢學的材料能够而且應該更廣泛地利用於一般歷史的結構中——不只是像我們的教科書中經常所做的那樣採用插圖形式——而且也應該利用於究明商品生產發展的階段、物價的水平和變動情況，最重要的還是究明各個不同的古代社會經濟的一般特點。在這方面，А·Н·索格拉弗(Зорграф)所著『古代錢幣』(Античные Монеты)有很大的缺點。書中把豐富的錢幣材料僅利用於狹窄的特殊用途。古代世界其他國家的古錢幣，同樣能够而且應該比以前更廣泛地利用於古代史中經濟問題的研究上。

我們的絕大部分的研究工作缺乏對奴隸社會經濟的深刻分析，缺乏對它的產生、發展和瓦解的規律性的揭示。因此，在我們科學界中，直到目前為止，對奴隸社會歷史的分期還沒有深刻的科學研究。對奴隸制度各歷史階段中經濟發展的特點研究得十分不夠。例如，對古代形態奴隸制關係產生的原因，還完全沒有揭示出來。和這個問題有直接關係的許多著作中，根本沒有提到經濟問題。只要指出K·M·科洛巴娃所著『早期希臘社會史之考察』這一部在報刊上遭到應得的尖銳批評的著作便够了。這本書的作者對羅德斯島（Rhodes——地中海之一島，位於小亞細亞的西南岸——譯註）奴隸社會建立時期的生產力發展水平和生產關係形式這樣重要的問題，沒有作十分必要的分析。在高等學校教科書與講義的討論會上也屢次指出了對羅馬和希臘的經濟問題說明得很不夠。在評價C·И·科瓦列夫的『羅馬史』講義時，正確地指出了該書作者主要是注意於羅馬的社會政治史，而沒有對經濟問題給予足夠的說明。包含有許多謬誤原理的B·C·謝爾格耶夫的『希臘古代史』教科書，在這方面完全不能令人滿意。

甚至在專門研究奴隸社會生產關係的著作中，特別是在『古史通報』的許多專門討論古代物質資料生產者的問題的文章中，對於奴隸制生產關係發展的一般規律性注意得十分不夠。沒有研究生產力發展問題，就去研究生產關係，也是這些著作的最大缺點。因此，對於物質資料生產者歷史的研究，就陷於片面的了，從而也阻礙了對所研究的資料作深刻的綜合。

奴隸社會經濟史的許多重要部分，在我們史學家的專門研究中完全沒有涉獵到。只要指出在

整個戰後期間，『古史通報』沒有刊登過任何一篇關於古希臘和羅馬共和國經濟的文章就夠了。

約·維·斯大林的著作的全部內容，要求我們的學者務必認真地深刻研究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並把馬克思列寧主義創造性地應用於所研究的古代社會經濟問題的各個方面。特別重要的是，如約·維·斯大林所教導的，要使我們的研究得以引導到發現所研究的現象的規律性。

約·維·斯大林首先在科學上說明了基本經濟法則的概念，並確定了它的定義。基本經濟法則不是決定一定的生產方式發展的某一個別方面或某些個別過程，而是決定這個生產方式發展的一切主要方面和一切主要過程，因而是決定該生產方式的本質的。約·維·斯大林從這個原理出發，闡明了現代資本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和社會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

研究奴隸社會的蘇聯史學家，根據約·維·斯大林的天才發現，與經濟學家緊密地合作，定會究明奴隸制生產方式的基本經濟法則的。這就會把古代世界歷史規律性的研究提高到新的更高階段。

馬克思最先發現的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生產力性質的法則，對於歷史科學有着重大的意義。約·維·斯大林把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向前發展了一步，顯明地指出這個法則在人類歷史發展過程中的巨大意義。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生產力性質的法則，乃是一切社會形態的共同法則，它反映着社會發展的本質。由於社會生產力的變化與發展，人們的生產關係及其經濟關係也隨之變化着和發展着。

生產力不單是生產中最活動和最革命的因素，它同時是生產發展的決定因素。但是，這並不是說生產關係不對生產力發生影響，不是說後者不依賴於前者。斯大林同志強調指出：『生產關係是這樣一種主要的和有決定性的力量，它真正決定生產力進一步的而且是強大的發展，沒有這種新的生產關係，生產力就注定要萎靡下去……』（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五五頁。）可是，新的生產關係當然不會永久是新的，它開始變舊，並逐漸喪失生產力主要推動者的作用，成為生產力的桎梏。這時便出現了成為生產力發展的主要推動者的新生產關係，去代替已經變舊了的生產關係。『生產關係從生產力阻礙者的作用發展到生產力主要推進者的作用，以及從生產力主要推進者的作用發展到生產力阻礙者的作用，——這樣一種發展的特性，是馬克思主義唯物辯證法的主要因素之一。』（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五六頁）

史學家特別是古代史史學家最重要的任務，就是要根據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的法則來研究它們發展的歷史。例如，在研究由原始公社過渡到奴隸制度的發展過程時，必須首先說明從舊的原始公社生產關係向新的，即奴隸制的生產關係過渡的原因，必須指出作為生產力發展的推進者的這些新的生產關係的作用，以及指出作為社會發展阻礙者的舊的原始公社生產關係的作用。特別重要的是要指出當時那些進步的社會力量，即能够克服社會腐朽力量的反抗，並且給生產關係一定要適合生產力性質這一法則的活動開闢了廣闊場所的那些社會力量。

例如，希臘在公元前七世紀到五世紀中葉生產的高漲，無疑的是由於新的奴隸制的生產關係的迅速發展。

奴隸社會在其數千年歷史期間，也像其他社會一樣，經歷了若干經濟發展的階段。在這些發展階段的每一階段上，生產關係都積極地作用於生產力的發展。把個別奴隸社會和整個奴隸社會形態經濟發展的分期確立下來，應該認為是我們歷史學家至今尚未完成的重要任務。

從奴隸制度過渡到封建制度時期，陳舊了的奴隸制生產關係是生產力進一步發展的阻礙；新的社會階級在興衰頹的社會力量進行鬥爭中產生了並獲得了勝利，最後，它們建立起這時期的新的進步的封建生產關係。羅馬帝國各中心區域——在那裏保留了陳舊的社會秩序——生產的長期停滯顯然是由於陳舊的奴隸制生產關係阻礙了生產力的向前發展。另一方面，在帝國的各邊區，奴隸制不大發達，此時可以看到生產力的增長，許多技術革新被採用了，在這些地方產生了新的封建形式的生產關係，對生產力的增長起着極大的促進作用。可惜，在我們的關於古代史方面的科學研究和科學著作中，對於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辯證關係注意得非常不夠；生產的進步與停滯，往往用派生因素的作用來解釋，即是用征服、貴金屬的聚積、國家執政者的某種政策等來解釋。

人們社會生產經濟關係的最重要的決定性因素是生產資料所有制的形式，由此便規定出各社會集團在生產中的地位和他們的相互關係，從而也規定出生產品的分配形式。約·維·斯大林

說明封建制度下超經濟強制的問題時指出，它在鞏固農奴地主的經濟權力上是起了作用的，但是封建制度的基礎不是經濟外的強制，而是封建土地所有制。古代世界史史學家應從約·維·斯大林的這一原理出發進行自己的研究工作。奴隸制度的基礎是奴隸主佔有生產資料。約·維·斯大林說道：『在奴隸制度下，生產關係底基礎是奴隸主佔有生產資料和佔有生產工作者，這生產工作者便是奴隸主所能當做牲畜來買賣屠殺的奴隸。』（『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莫斯科中文版，第一五六頁。）過少注意關於奴隸主所有制的性質問題，關於在古代不同社會中它的產生、發展的條件及發展的特點等問題，是我們在古代世界經濟史研究方面最大的缺點。在研究這個問題時，必須更多注意闡明奴隸所有制存在的各時期中它的形式的更替，和在該時代它們對生產力的發展或阻礙所起的作用。

近來我們關於奴隸制度下的再生產問題的研究是十分落後的。正如斯大林同志所教導的，馬克思主義關於再生產理論的基本原理不僅對資本主義社會形態、而且對其他一切社會形態都是適用的，古代世界史史學家根本沒有把這些原理應用到他們的歷史研究中去。古代史學家關於把社會生產分爲生產資料的生產和消費資料的生產、關於剩餘生產品是積累的唯一源泉、關於積累是擴大再生產的唯一源泉等原理以及這些理論的其他重要原理，都應用得十分不夠。

商品生產及其在各個社會形態中的意義和性質問題，是屬於歷史研究最重要問題之列的。

『商品生產比資本主義生產更老些。它在奴隸制度下就存在過，並且替奴隸制度服務過，然而並沒有引導到資本主義。』（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一三頁。）古代史學家應該用具體歷史資料去研究在奴隸制度下商品生產的作用和性質，究明它在各個古代社會裏產生與發展的條件，指出商品生產和商業資本在奴隸社會發展進程上的具體作用。馬克思寫道：『在古代世界，商業的影響和商人資本的發展，總是結果爲奴隸經濟，或視其始點如何，結果不過把奴隸制度，由家長式（patriarchalischen）的，以生產直接生活資料爲目標的，轉化爲以生產剩餘價值爲目標的。』（馬克思：『資本論』，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三卷，第四一〇頁。）對於古代商品生產的具體形式的闡明，就能指出它在奴隸制生產方式下的特殊作用，不同於在其他社會經濟形態下，特別是在資本主義經濟形態下商品生產的作用。只有這樣，才能徹底揭穿資產階級古代歷史編纂學現代化的概念與Э·А·邁耶爾、羅斯托夫茨耶夫等企圖『證明』在古代世界就存在着資本主義的有害的理論。

與商品生產問題密切相關的是價值法則的作用問題。約·維·斯大林在其著作中強調指出：『正如價值法則一樣，價值是與商品生產的存在相關聯的一種歷史範疇。』（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版，第一九頁。）恩格斯在其某一部晚期著作中寫道：『……價值法則統治了五千到七千年一個長時期。』（參看馬克思著『資本論』，俄文版，第三卷，第九一三頁。）因此，顯然價值法則在奴隸制度下就已經存在並發生作用了。在

多數史料裏，或在文學裏，特別是在題銘學裏，常常發現各種商品價值的材料。這些材料幾乎沒有被我們的歷史編纂學所利用。對於古代價格變動的馬克思主義的研究，能够闡明表徵古代世界商品貨幣關係與商品生產發展程度的許多新的重要契機。可是這種研究還是掌握在那些爲了其反動的現代化概念而故意歪曲事實的資產階級歷史學家手中。

我們必須根據約·維·斯大林關於消滅城市與鄉村之間的對立，以及消滅智力勞動與體力勞動之間的對立的原理，進一步深刻地研究這些對立的產生與發展的問題；而這些對立狀態是昭然若揭的貫穿於對抗的社會形態的歷史中的。智力勞動與體力勞動之間的對立、對體力勞動者的輕視，明顯地出現在古代許多大作家與哲學家的著作裏。根究這種對立狀態在奴隸制度存在的數千年間怎樣形成和發展起來，這是我國歷史學家重要的光榮的任務。

我們古代史方面的專家對於理論研究工作開展得極其緩慢。從約·維·斯大林的經典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出版以來，已經將近三年了，可是沒有發表過任何一篇關於這樣重要問題的論文，如：基礎與上層建築的相互關係，帝國的性質和遷徙在古代的作用。就像教科書討論會所指出的那樣——『古史通報』下一期社論將報道討論的結果——許多教科書有着嚴重的缺點，要進行很大的修改工作，首先是從經濟史方面進行修改。B·C·謝爾格耶夫的『古代希臘史』教科書根本要重寫；而且根本理論問題討論得極少。近些年來，沒有進行過一次古代史方面的廣泛討論。這方面的大部分責任，應由『古史通報』編輯部來負；因爲它還